

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1〕3478 号”同意注册，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。

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为本次债券的第二期发行，发行总额不超过 5 亿元（含 5 亿元）。

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结束，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，最终债券票面利率为 2.97%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 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 0.50 亿元，报价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2 年 7 月 20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2 年 7 月 20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2 年 7 月 20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2 年 7 月 20 日